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公告

股东谢建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5月9日刊载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实际控制人之一谢建勇自减持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6年6月1日至2026年8月31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累计不超过33,651,68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55%）。

公司于近日收到谢建勇签署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通知》，谢建勇决定提前终止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剩余未减持股份在原减持计划期限内将不再减持，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 均价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
谢建勇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6月10日至2026年6月11日	3.44	1,177.40	0.54

注：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包含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部分）。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谢建勇	合计持有股份	134,606,749	6.21	122,832,749	5.6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3,651,687	1.55	21,877,687	1.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955,062	4.65	100,955,062	4.65

注：本公告中股权比例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二、 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谢建勇先生严格遵守了预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其他相关承诺的情形。

3、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 备查文件

1、 谢建勇出具的《关于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暨减持股份结果的通知》。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